

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法院公告

王闵娟：本院受理（2025）闽0124民初2522号原告陈德全与被告王闵娟离婚纠纷一案，陈德全向本院提出诉讼请求：1.请求人民法院判令原、被告离婚；2.本案受理费由被告承担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审判组成人员通知书、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、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告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、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本院第四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福建省闽清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04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 下载时间: 2025年10月15日)

